

玉溪市红塔区春和街道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草案 (公示稿)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部署。

按照国家、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国土空间规划相关要求，玉溪市红塔区自然资源局会同春和街道办事处组织编制了《玉溪市红塔区春和街道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目前规划已形成初步成果，为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进一步提高规划科学性、可实施性，现向社会公开征求草案意见，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建议，凝聚公众智慧。

一、公示时间

2023年7月11日至2024年8月10日 (共30日)

二、公示平台

玉溪市红塔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ongta.gov.cn/>

三、参与方式

- 1、电子邮箱：htqkjghg@126.com
- 2、书信地址：红塔区康井路11号国土空间规划股，邮编653100 (邮件标题或信件封面请注明“红塔区春和街道国土空间规划意见建议”)。
- 3、电话：0877-2021620

注：本次成果为草案公示稿，一切以最终批复为准

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如涉及版权问题，请与春和街道办事处联系。

玉溪市红塔区春和街道 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草案公示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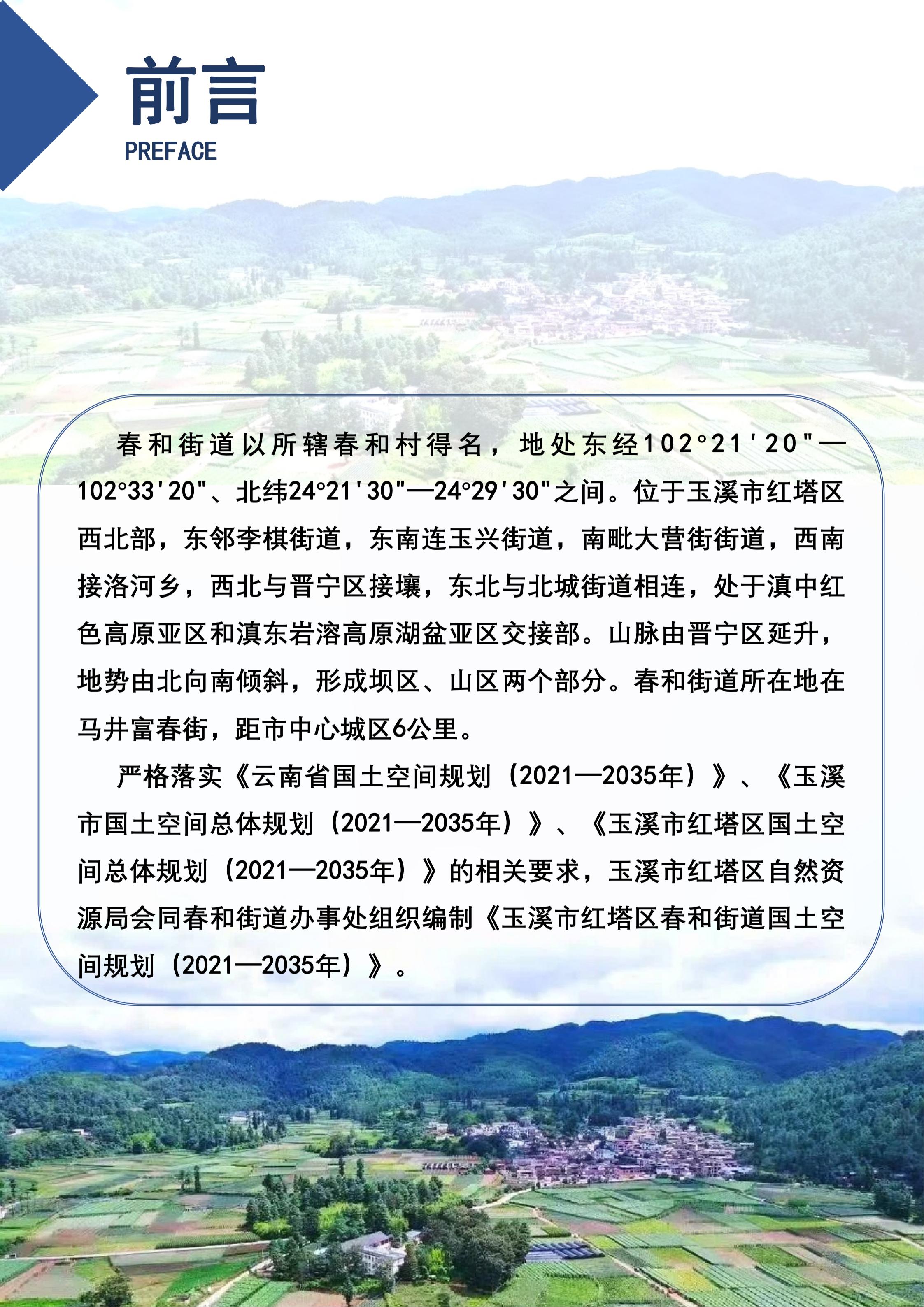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2024年7月

注：本次成果为规划草案，最终以审批文件为准。

前言

PREFACE



春和街道以所辖春和村得名，地处东经 $102^{\circ}21'20''$ — $102^{\circ}33'20''$ 、北纬 $24^{\circ}21'30''$ — $24^{\circ}29'30''$ 之间。位于玉溪市红塔区西北部，东邻李棋街道，东南连玉兴街道，南毗大营街街道，西南接洛河乡，西北与晋宁区接壤，东北与北城街道相连，处于滇中红色高原亚区和滇东岩溶高原湖盆亚区交接部。山脉由晋宁区延升，地势由北向南倾斜，形成坝区、山区两个部分。春和街道所在地在马井富春街，距市中心城区6公里。

严格落实《云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玉溪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玉溪市红塔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相关要求，玉溪市红塔区自然资源局会同春和街道办事处组织编制《玉溪市红塔区春和街道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规划期限与范围

规划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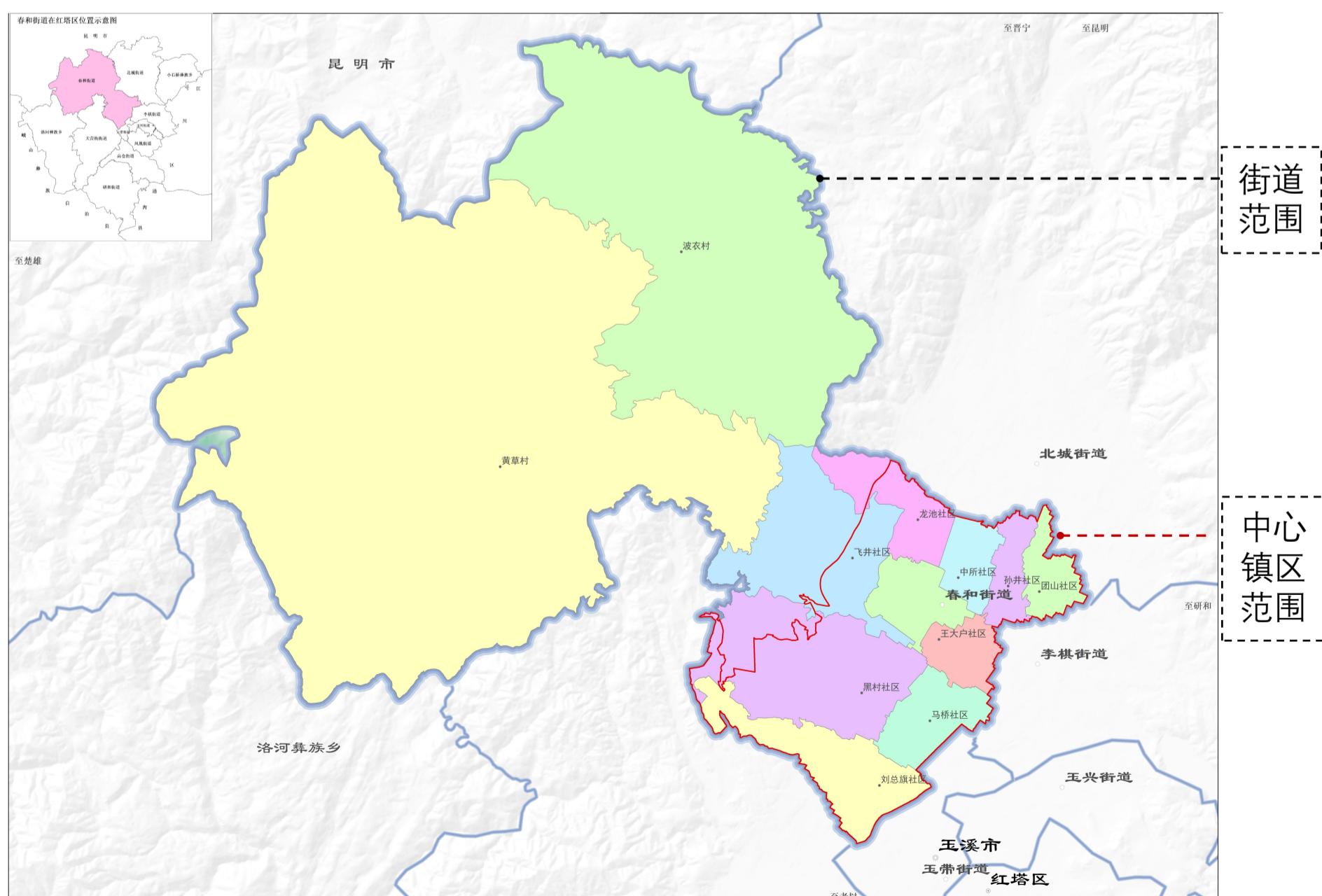
本次规划包括镇域和中心镇区两个层次。

镇域范围：下辖王大户社区、春和社区、中所社区、孙井社区、团山社区、龙池社区、飞井社区、马桥社区、刘总旗社区、黑村社区、黄草坝村、波衣村共12个社区（村委会）。

中心镇区范围：涉及王大户社区、春和社区、中所社区、孙井社区、团山社区、龙池社区、飞井社区、马桥社区、刘总旗社区、黑村社区共10个社区（村委会），面积为3363.9公顷。

规划期限

本轮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近期目标年为**2025年**。



规划范围示意图

目 录

一、规划定位与目标

二、国土空间结构与用地布局

三、资源保护与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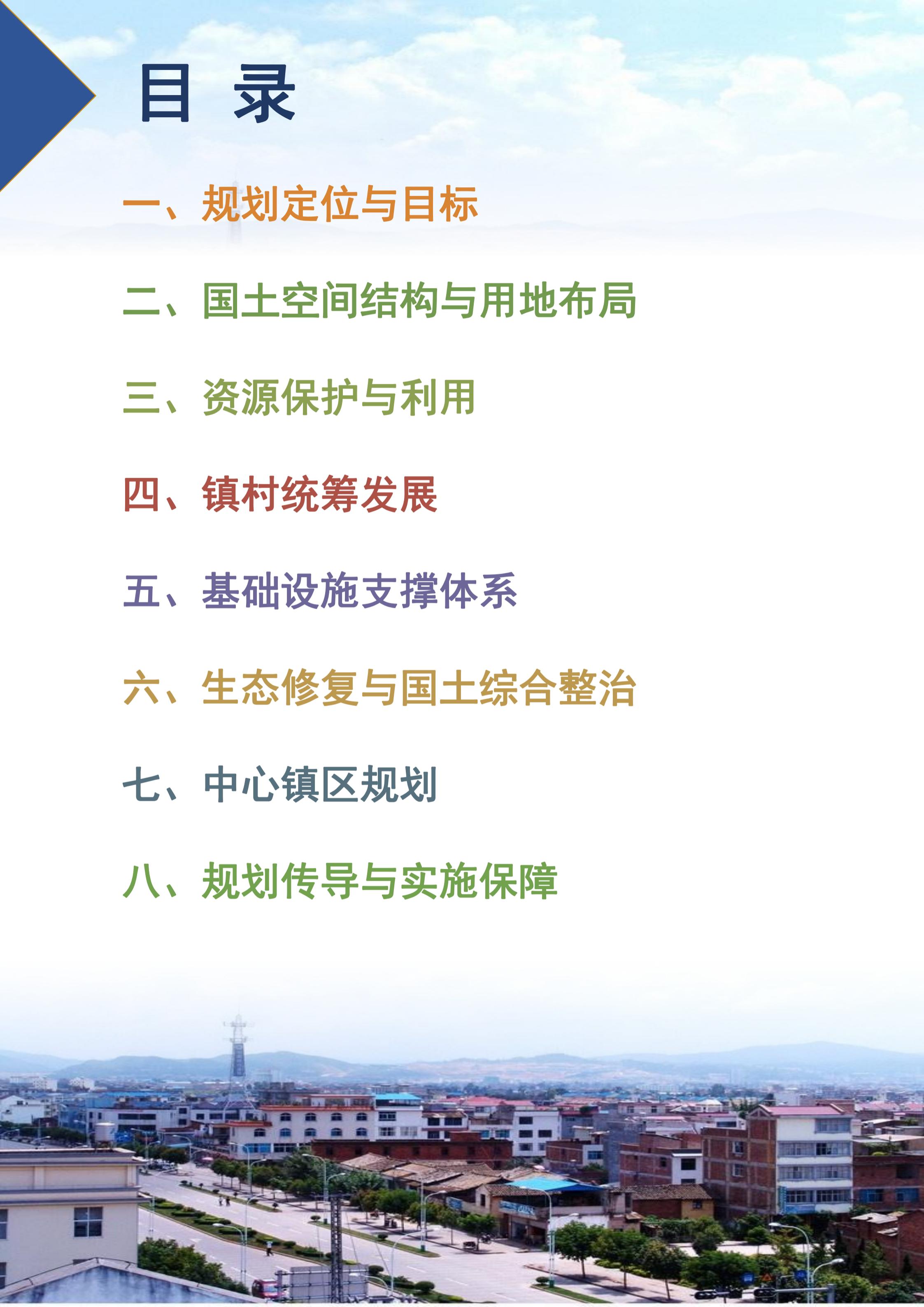
四、镇村统筹发展

五、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六、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

七、中心镇区规划

八、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01

发展定位与规划目标

1.1发展定位

1.2规划目标



1.1 发展定位

主动融入玉溪市“一极两区”和红塔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科教创新城，健康宜居城，生态园林城”发展定位，立足春和街道发展实际，将春和街道打造为“**高新产业聚集区**”、“**高原特色现代农业示范区**”。



高新产业聚集区

春和街道涉及高新产业聚集区九龙片区，着力打造新型特色大数据产业园，建成西南地区重要的互联网及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构建生物医药产业功能区、电子信息产业功能区、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功能区、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功能区和现代服务产业功能区。涉及云南红塔产业园区观音山片区，打造材料制造转型示范区，围绕高质量发展目标，坚持卷烟配套、装备制造等产业改造升级和新材料、生物医药等产业。

高原特色现代农业示范区

推动高原特色农业发展，坚持坝区做“特”，山区做“精”，山区以烤烟为重点，围绕烤烟生产支柱产业，持续提升烟叶品质，促进烤烟产业振兴。积极探索林下魔芋、天冬、天麻、重楼、羊肚菌等特色种植产业。发展牛羊等特色养殖。坝区以花卉产业为主导，推进玉溪春和现代花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项目建设，促进花卉产业集群发展。



1.2 规划目标

依托春和街道区位条件、资源特征等方面的特色与个性，探索生态农业与乡村振兴融合发展的有效路径，为春和街道的生态保护、产业发展、人居改善等方面提供解决方案。



生态保护



产业发展



人居改善



2025年近期目标

到2025年，国土空间底线得到严格管控，区域优势得到充分发挥，协调、互补的国土空间保护利用格局初步形成；“高新产业聚集区”、“高原特色现代农业示范区”基本建成。全街道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得到有效保护，粮食安全保障能力得到巩固；森林、湿地等生态功能得到大幅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明显增强，资源利用水平显著提高；主体功能区战略落实实施，“三区三线”得到严格落实；城乡融合发展水平不断提高，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得到深化；产业布局和要素保障更为优化，促进现代农业、资源经济、园区经济的空间更加集约高效；城乡绿美建设任务基本完成，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不断提升；生态宜居乡村建设取得明显进展，城乡人居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人民生活水平稳步提高。

2035年远期目标

到2035年，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人口经济与资源环境更加协调，全面形成绿色低碳、安全韧性、有力支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新格局。坝区土地资源配置精准集约，粮食安全和城市生态安全更加巩固，生态产品和价值实现有序转换，基本建成高效集约的自然资源利用体系。综合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基本实现，对外开放优势明显增强；城市功能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形象展现新魅力，乡村振兴跃上新台阶；实现产业集群化、农业农村现代化、服务业专业化、城镇现代化同步发展，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

02

国土空间结构与用地布局

2.1落实资源环境底线约束

2.2村庄建设边界

2.3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2.1 落实资源环境底线约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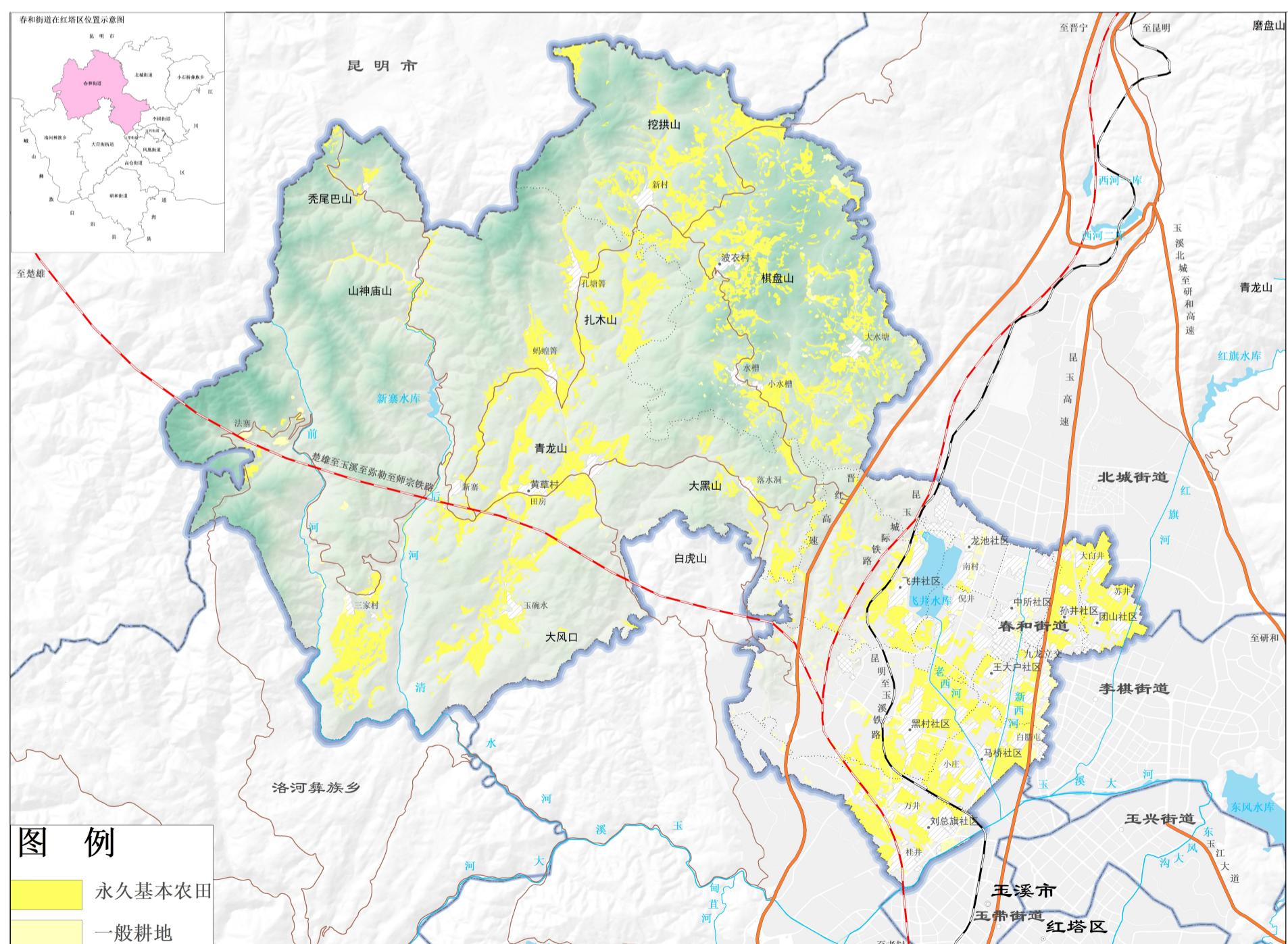
➤ 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要求，保障粮食安全

上级下达

红塔区分解下达春和街道耕地保护指标3.9614万亩（2640.95公顷），永久基本农田指标3.5595万亩（2373公顷）。

实际划定

春和街道实际划定耕地保护目标3.9617万亩（2641.15公顷）；实际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3.5748万亩（2383.21公顷），其中坝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1.6312万亩（1087.47公顷）。



2.1 落实资源环境底线约束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维系全域生态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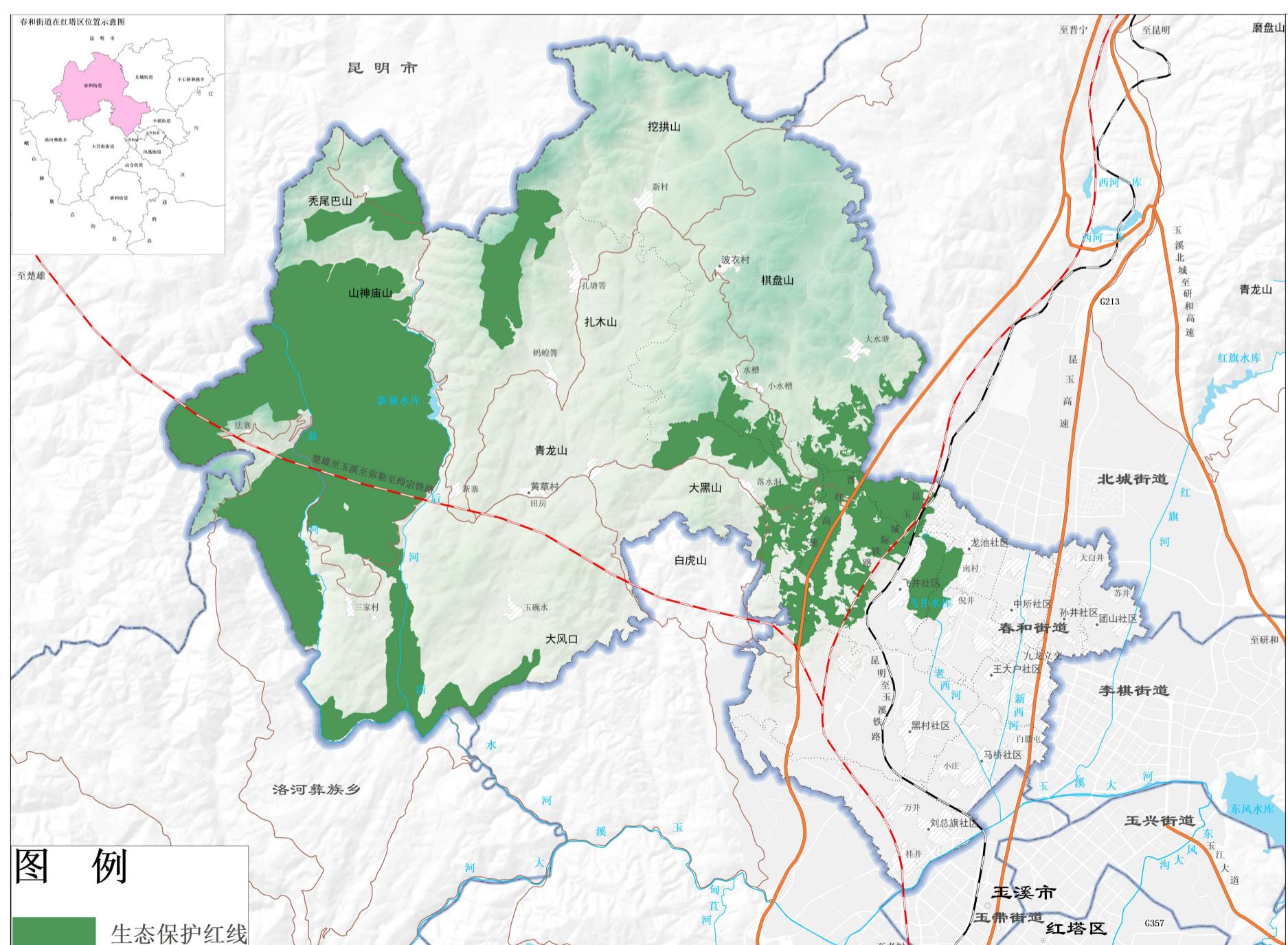
严格保护自然保护地、湿地公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落实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坚持严格保护、分级管控、损害追责，违法严惩原则。

上级下达

红塔区分解下达春和街道春和街道生态保护红线44.52平方千米（4452公顷）。

实际划定

春和街道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44.63平方千米（4463.29公顷），占全街道国土总面积的24.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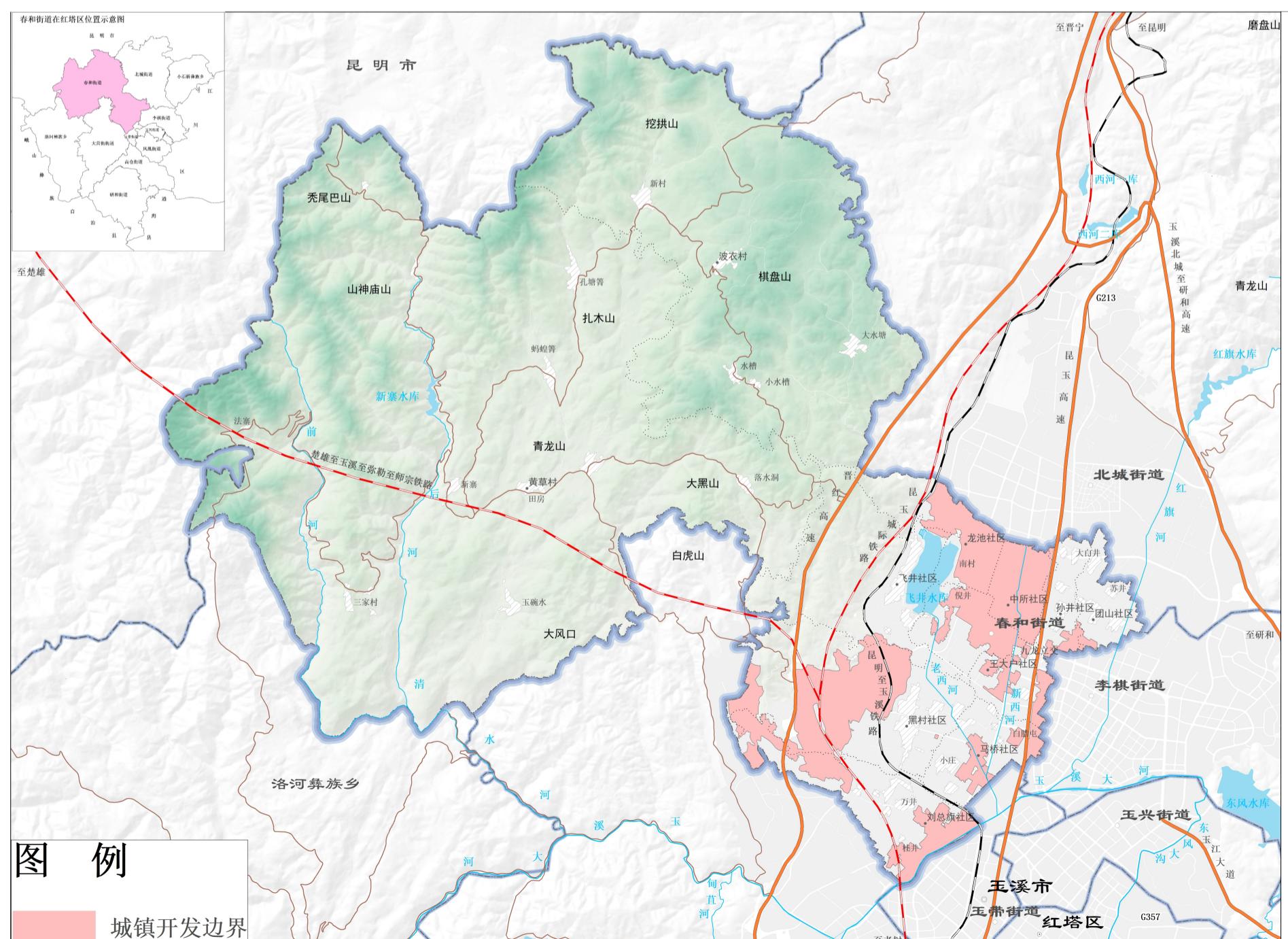
2.1 落实资源环境底线约束

合理确定城镇开发边界，保障未来发展空间

基于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与资源环境承载力评价，优化城镇空间结构，落实划定城镇开发边界，作为在一定时期内允许开展城镇开发和集中建设的空间。

实际划定面积

春和街道划定城镇开发边界13.82平方公里（1382.19公顷），占全街道国土总面积的7.61%，全部为城镇集中建设区。



2.2 村庄建设边界划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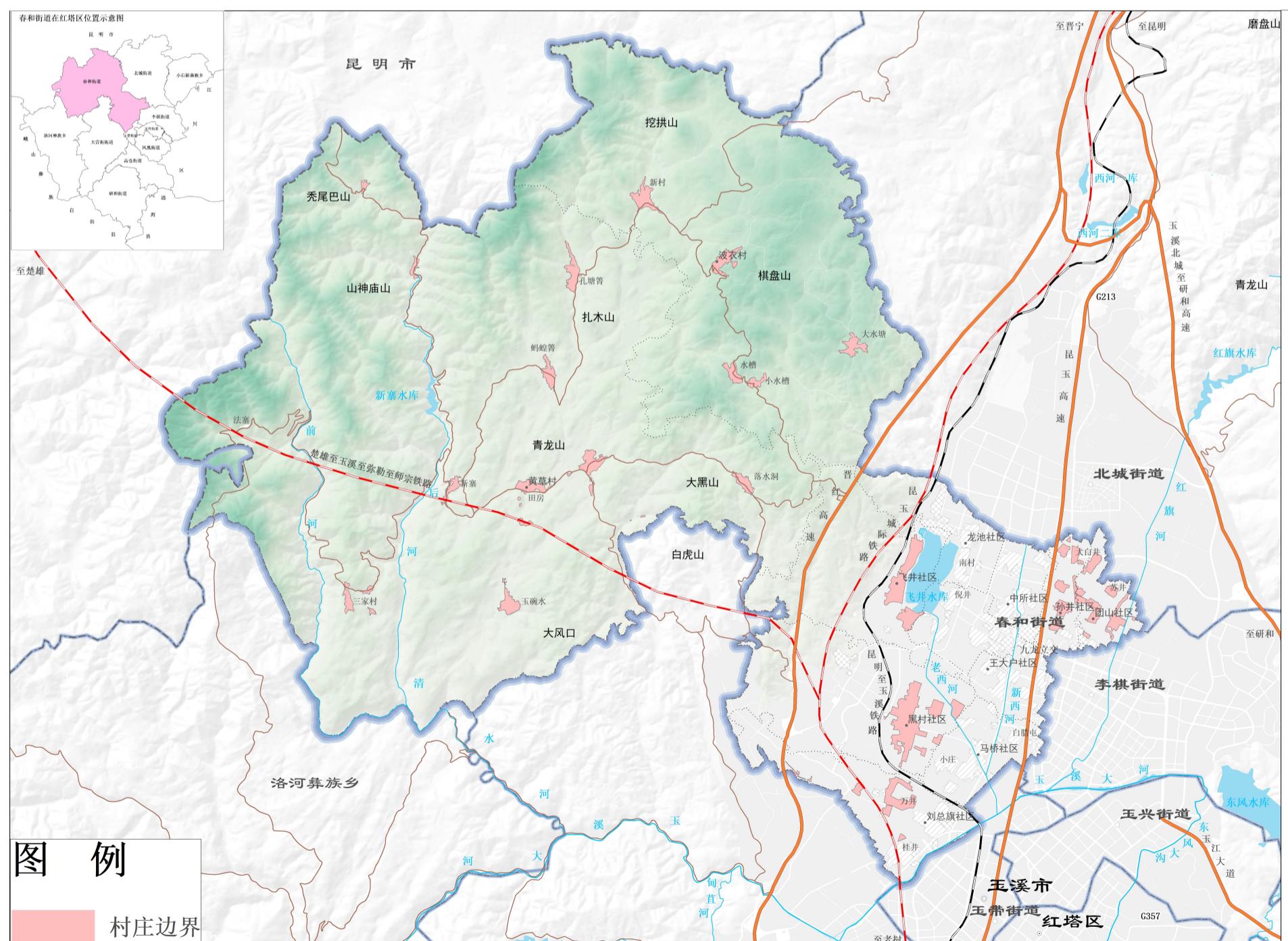
➤合理确定村庄建设边界，保障农村未来发展空间

上级下达

红塔区分解下达春和街道
村庄建设边界规模512.06公顷。

规划落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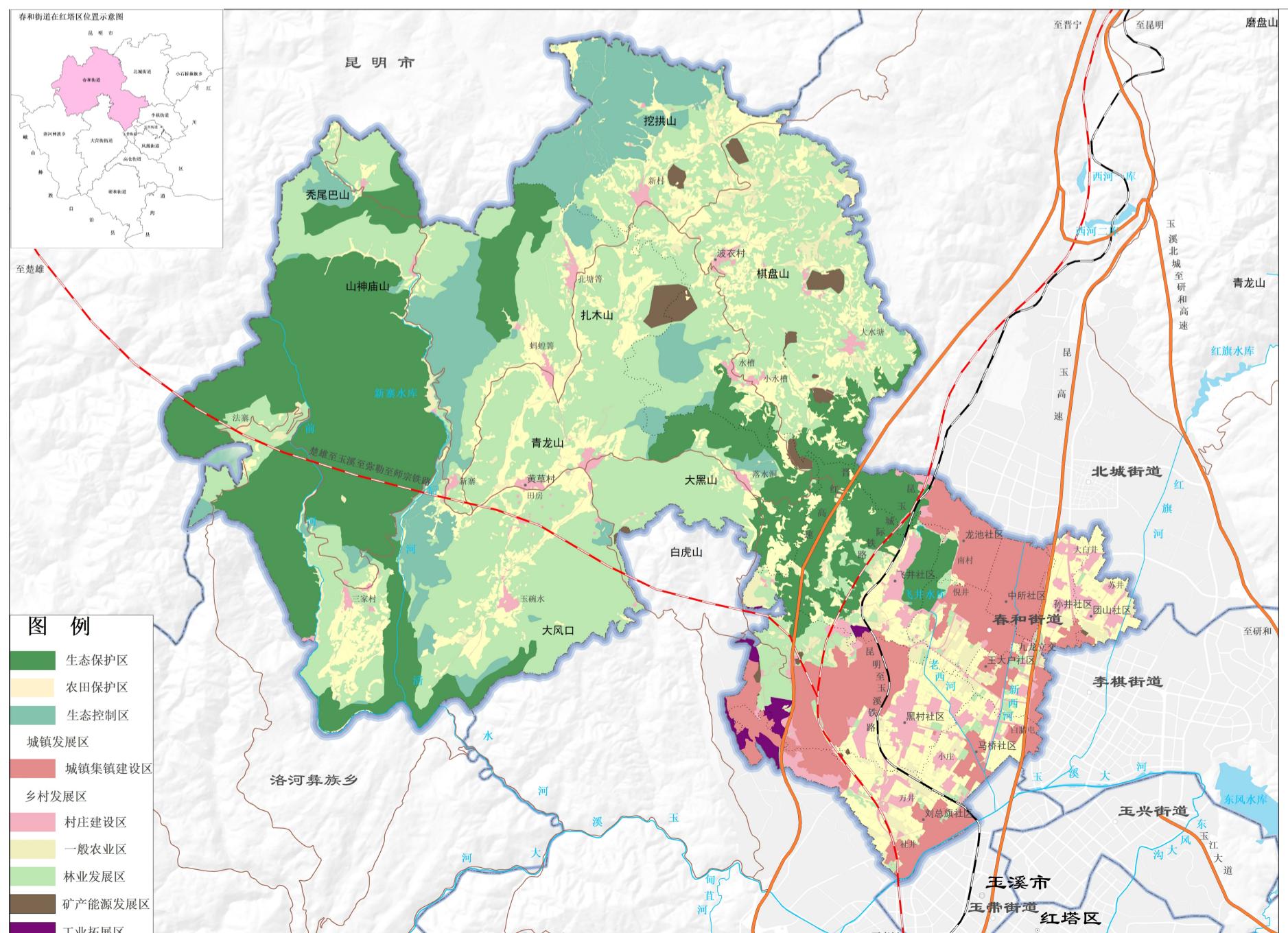
规划落实春和社区、中所社区、孙井社区、团山社区、龙池社区、飞井社区、马桥社区、刘总旗社区、黑村社区、黄草坝村、波衣村12个社区（村）村庄建设边界。



2.3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落实区域发展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城市战略定位，强化底线管控，划分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制定管控规则。

一级规划分区	划定比例	含义
生态保护区	24.58	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敏感脆弱、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的陆地自然区域。
生态控制区	9.47	生态保护红线外，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陆地自然区域。
农田保护区	14.80	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
城镇发展区	8.03	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可满足城镇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
乡村发展区	42.01	农田保护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
矿产能源发展区	1.11	为适应国家能源安全与矿业发展的重要陆域采矿区、战略性矿产储量区等区域。



03

资源保护与利用

3.1耕地资源

3.2林草湿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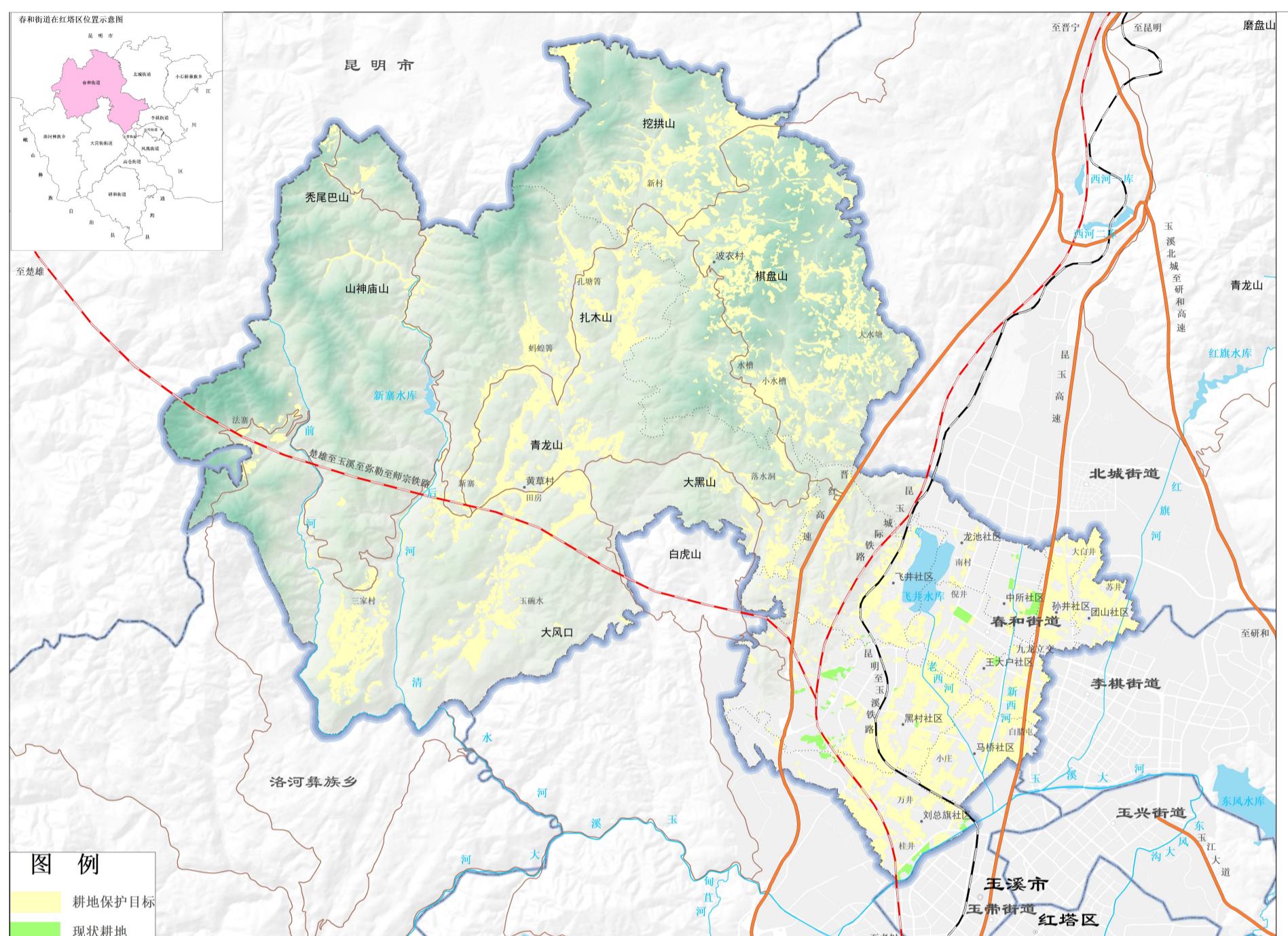
3.3水资源

3.4能矿资源

3.5历史文化资源



3.1 耕地资源



严守耕地保护 红线

严格耕地保护目标管理，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严格落实各类建设占用耕地“占补平衡”；全面实施年度耕地“进出平衡”；稳妥有序逐步推进耕地恢复；加大农用地和建设用地整治，有效增加耕地面积。

强化永久基本 农田特殊保护

足额划定，守住永久基本农田红线；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制度；严格永久基本农田的占用与补划。

提升耕地质量

夯实高标准农田建设；开展耕地质量提升行动；夯实耕作层剥离再利用；建立健全耕地休耕轮作制度。

全面落实耕地 用途管制

压实耕地保护主体责任，落实田长职责；严格管控耕地种植结构，防止耕地“非粮化”；严格控制非农建设占用耕地，制止耕地“非农化”。

03

资源保护与利用

3. 2 林草湿资源

➤ 林地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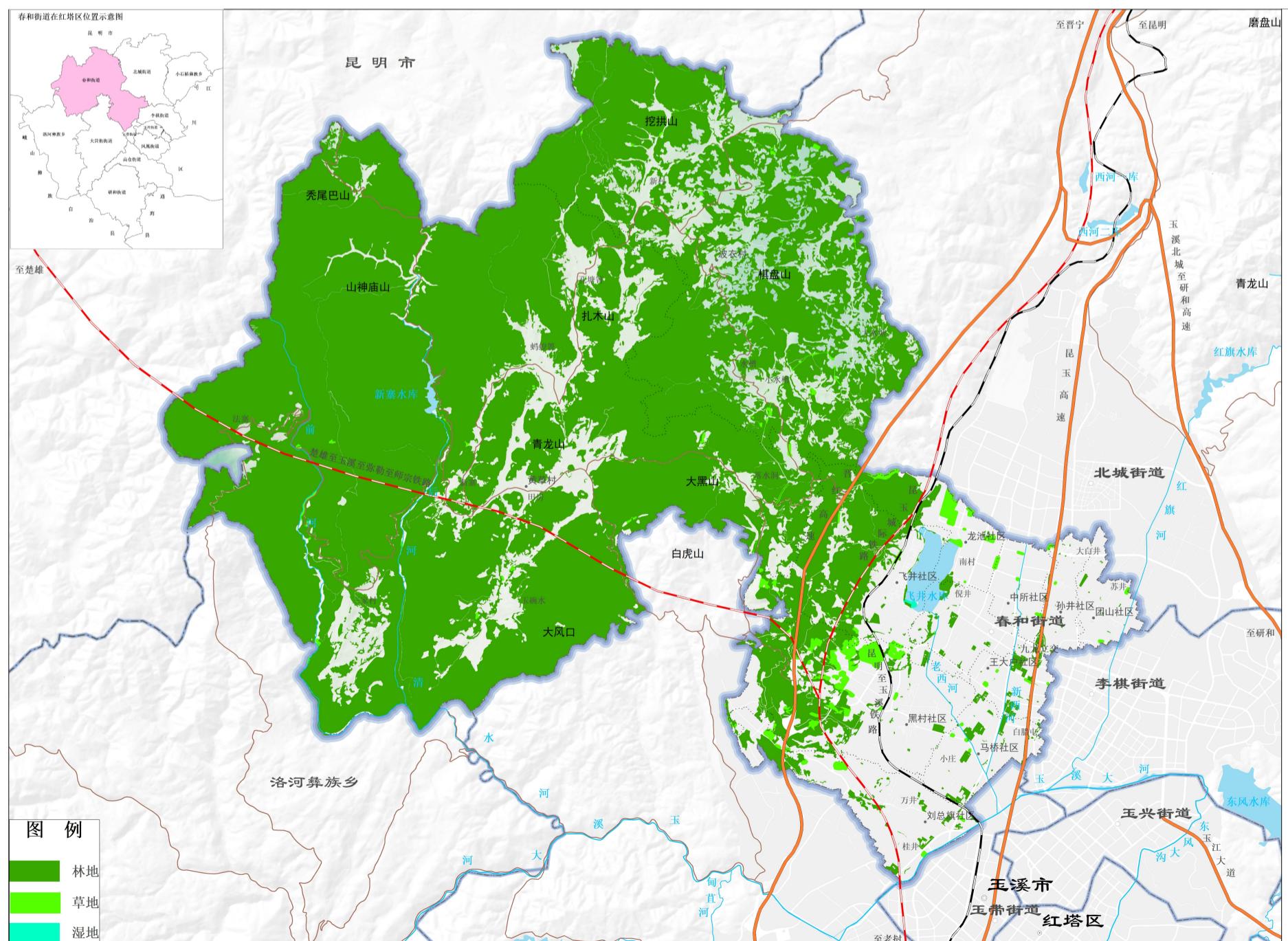
强化林地数量、质量建设；严格林地用途管制；实施林地分级保护；持续开展国土造林绿化；做好森林火灾的科学预防、扑救和处置工作；合理利用林地资源，发展林下经济。

草地资源

加强草地资源保护；推进林草融合，统筹林草发展。

➤ 湿地资源

全面保护湿地资源0.96公顷，到2035年，基本形成湿地综合保护管理体系，改善湿地生态状况，维护生物多样性；加强退化湿地修复。



3. 3 水资源

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深入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量水而行，不断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水资源承载力相协调，到2035年全街道用水总量不突破上级下达任务。

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

加强对飞井海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保护，面积135.03公顷。全面完成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千吨万人和其他乡镇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积极部署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及规范化建设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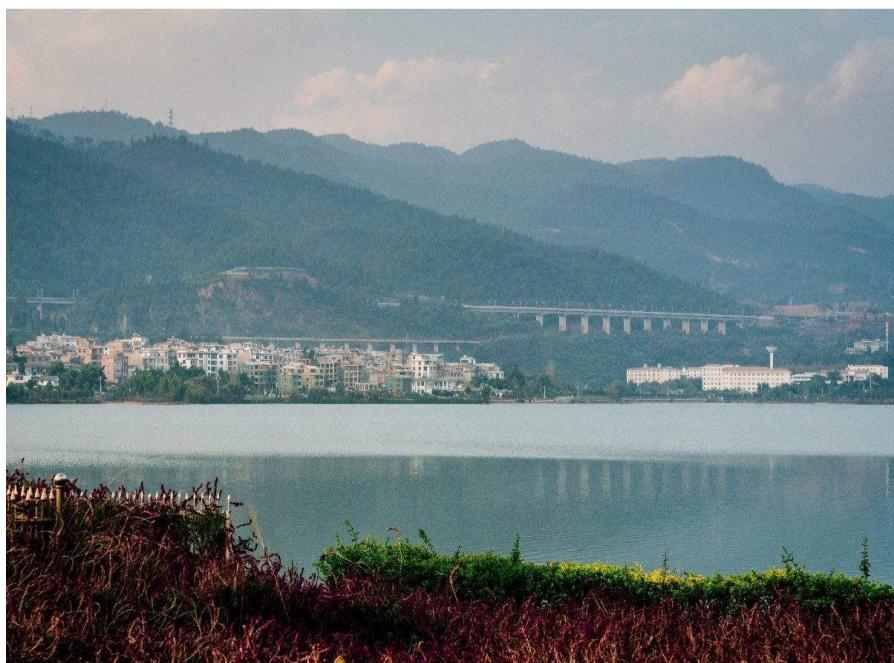
强化优良水体及饮用水源水质保护

规划期内，持续强化饮用水源保护和提升饮用水安全保障水平，建立行政区域内从水源地到水龙头的全过程监管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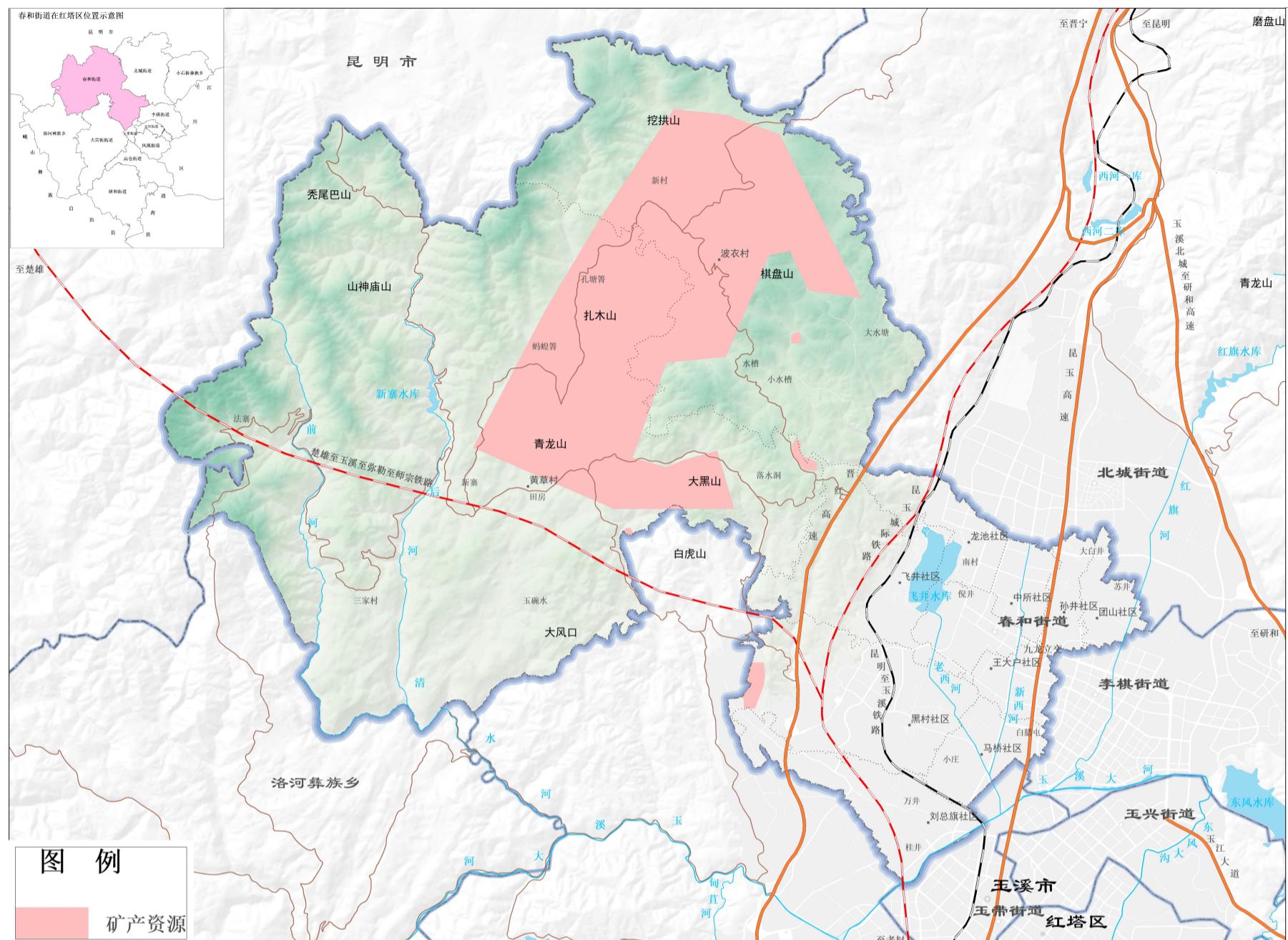


明确河湖水域岸线边界，严格河湖水域岸线用途管制

加快划定河湖管理范围及岸线保护范围，构建范围明确、权属清晰、责任落实的河湖管理与保护体系，加强岸线功能分区管控，实施河湖空间带修复，打造生态宜居、亲水便捷的沿河沿湖绿色生态走廊。



3.4 能矿资源

矿产勘查开采
调控方向

重点勘查矿种为锂矿、铁矿、地热水、水泥用灰岩、建筑石料用灰岩、建筑用白云岩。围绕重点开采矿种，优先投放采矿权，提高准入条件和保障能力，提高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水平。

矿产资源产业
重点发展区域

以春和街道矿产资源赋存特点和相关产业空间布局，结合区域经济发展要求，重点发展波依村、黄草坝村建筑石料用灰岩区域。

砂石资源开发
布局

根据建筑用石料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市场需求、环境保护和运输半径，设置建筑用石料类矿山，落实设置红塔区波依—黄草坝砂石土料集中开采区。

规划区块设置

春和街道布局开采规划区块4个，为红塔区春和街道团坝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红塔区春和街道新村东建筑石料用灰岩、红塔区春和街道波依村南西建筑石料用灰岩、红塔区春和街道大水塘建筑石料用灰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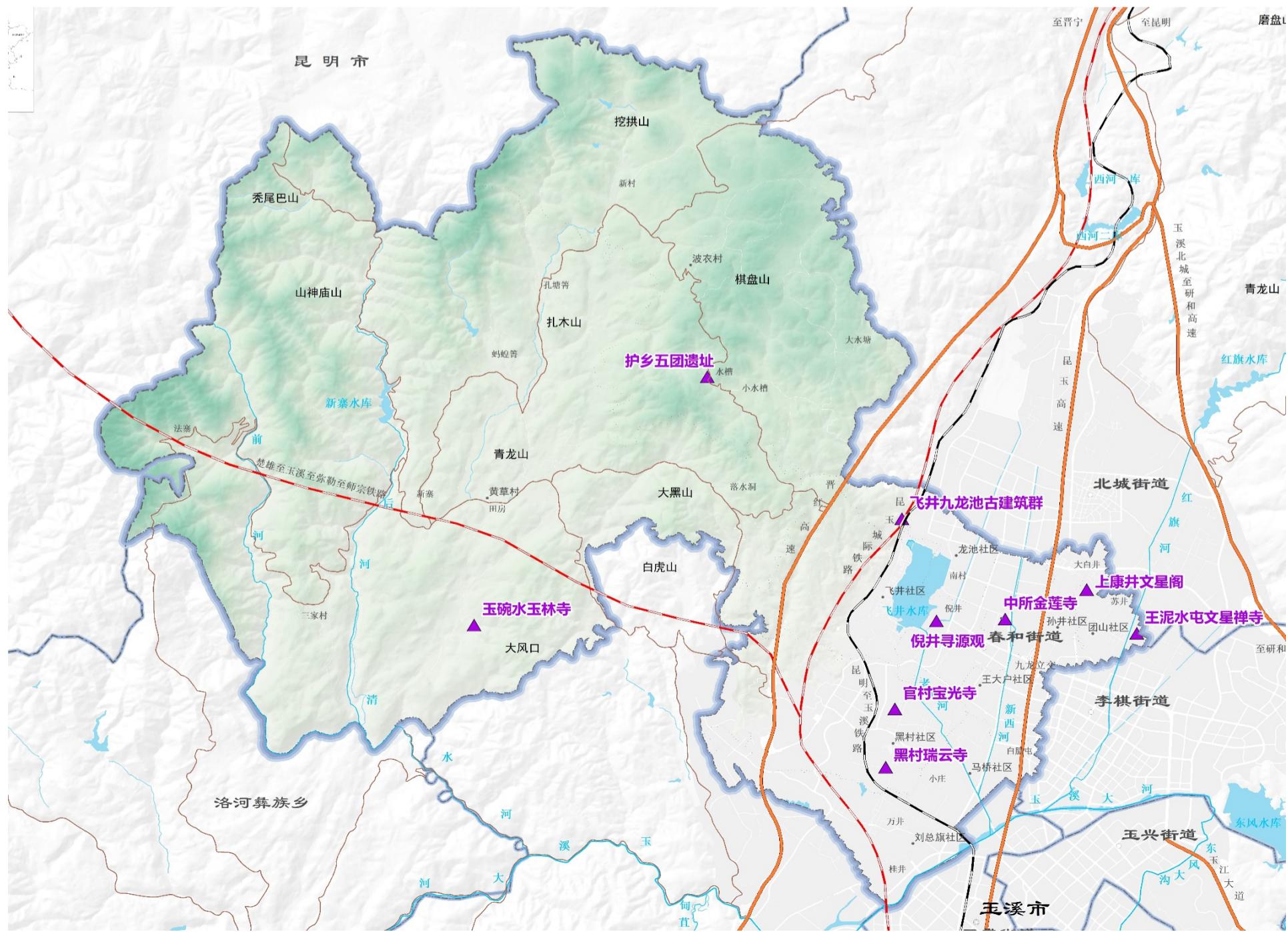
增强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与保护

调整矿山开采规模结构；严格制定矿产资源开采准入条件。

3.5 历史文化资源

构建以风景名胜区、中国传统村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革命遗址、非物质文化遗产等七类历史文化要素为主体的保护体系，保护文化遗产及整体环境的原真性，其中**国家级传统村落1处**，**国家级少数民族村寨1处**，**风景名胜区1处**，**文物保护单位共7处**，其中**省级、市级各1处**、**区县级5处**、**其他级别1处**，**革命遗址1处**，**非物质文化遗产1项**。

序号	设施名称	设施类型	设施级别
1	玉碗水传统村落	传统村落	国家级
2	黄草坝少数民族特色村寨	少数民族特色村寨	国家级
3	九龙池风景名胜区	风景名胜区	省级
4	飞井九龙池古建筑群	文物保护单位 (历史建筑)	省级
5	中所金莲寺		市级
6	黑村瑞云寺、官村宝光寺、王泥水屯文星禅寺、倪井寻源观、上康井文星阁		区县级
7	玉碗水玉林寺		其他
8	中国人民解放军滇桂黔边纵队滇中护乡五团团部旧址	革命遗址	市级
9	米线节	非物质文化遗产	省级



04

镇村统筹发展

4.1 镇村体系与村庄布局优化

4.2 构建城乡生活圈

4.3 产业空间布局

4.4 城乡风貌引导



4.1 镇村体系与村庄布局优化

➤ 人口规模

结合春和街道历年人口变化趋势、区位特征、政策要求与上级国土空间规划下达指标，科学预测人口规模：

规划户籍人口7.13万人

到2035年

规划常住人口约10.00万人

规划常住人口城镇化率80%

➤ 用地规模

落实上位规划下达各项约束指标，严守粮食安全，转变发展方式，坚守底线思维存量优先，实现城镇开发结构优化，质量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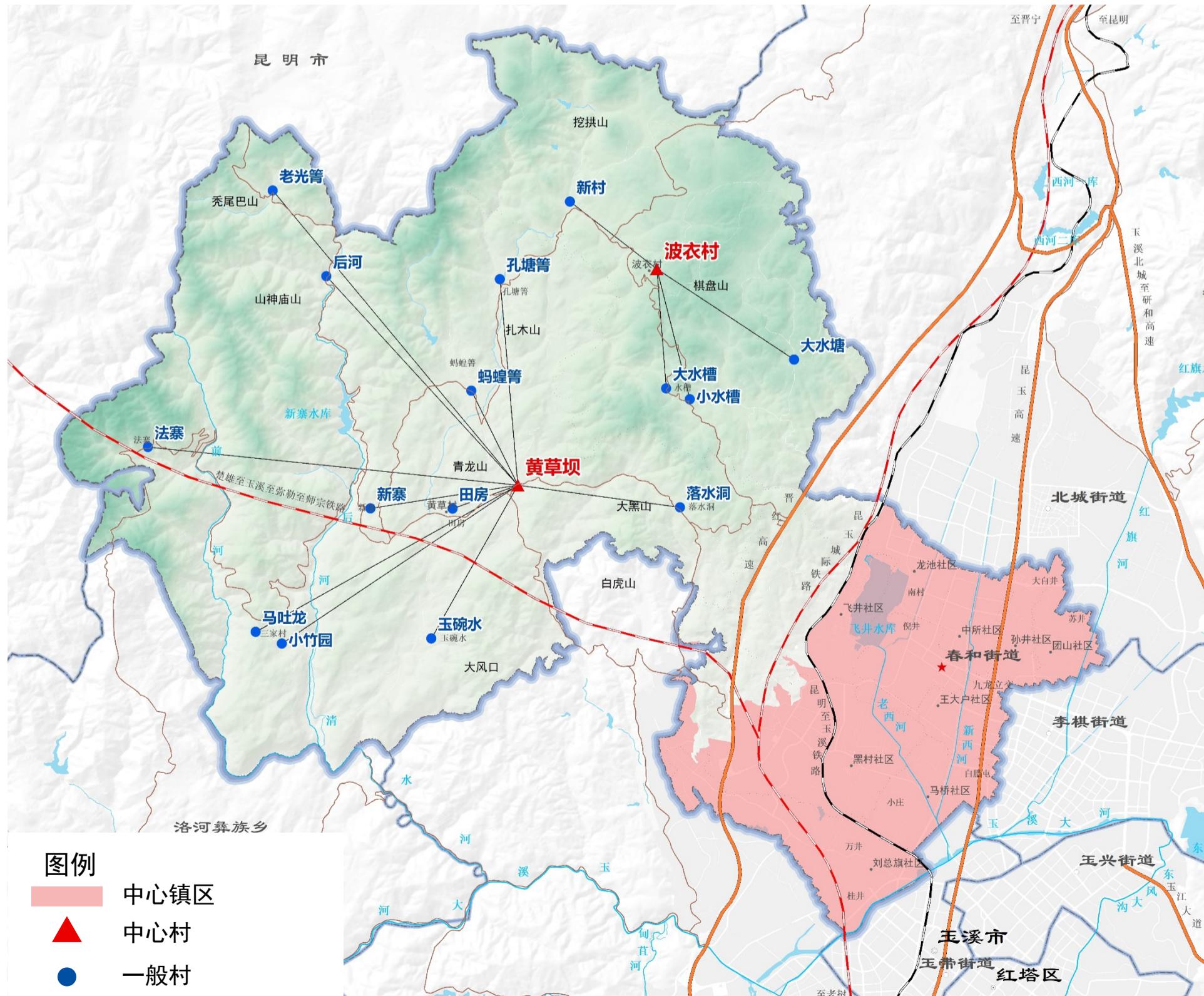


4.1 镇村体系与村庄布局优化

► 镇村体系构建

建立“中心镇区、中心村、一般村”的三级镇村体系结构，加强中心镇区对全域范围的产业引领及示范作用，加强中心村对周边一般村的辐射带动和服务作用。

等级	个数	名称
中心镇区	10	包含王大户、春和、中所、孙井、团山、龙池、飞井、马桥、刘总旗、黑村等10个社区
中心村	2	黄草坝、波农2个行政村
一般村	15	法寨、后河、孔塘箐、老光箐、落水洞、马吐龙、蚂蝗箐、田房、小竹园、新寨、玉碗水、大水塘、大水槽、小水槽、新村等15个自然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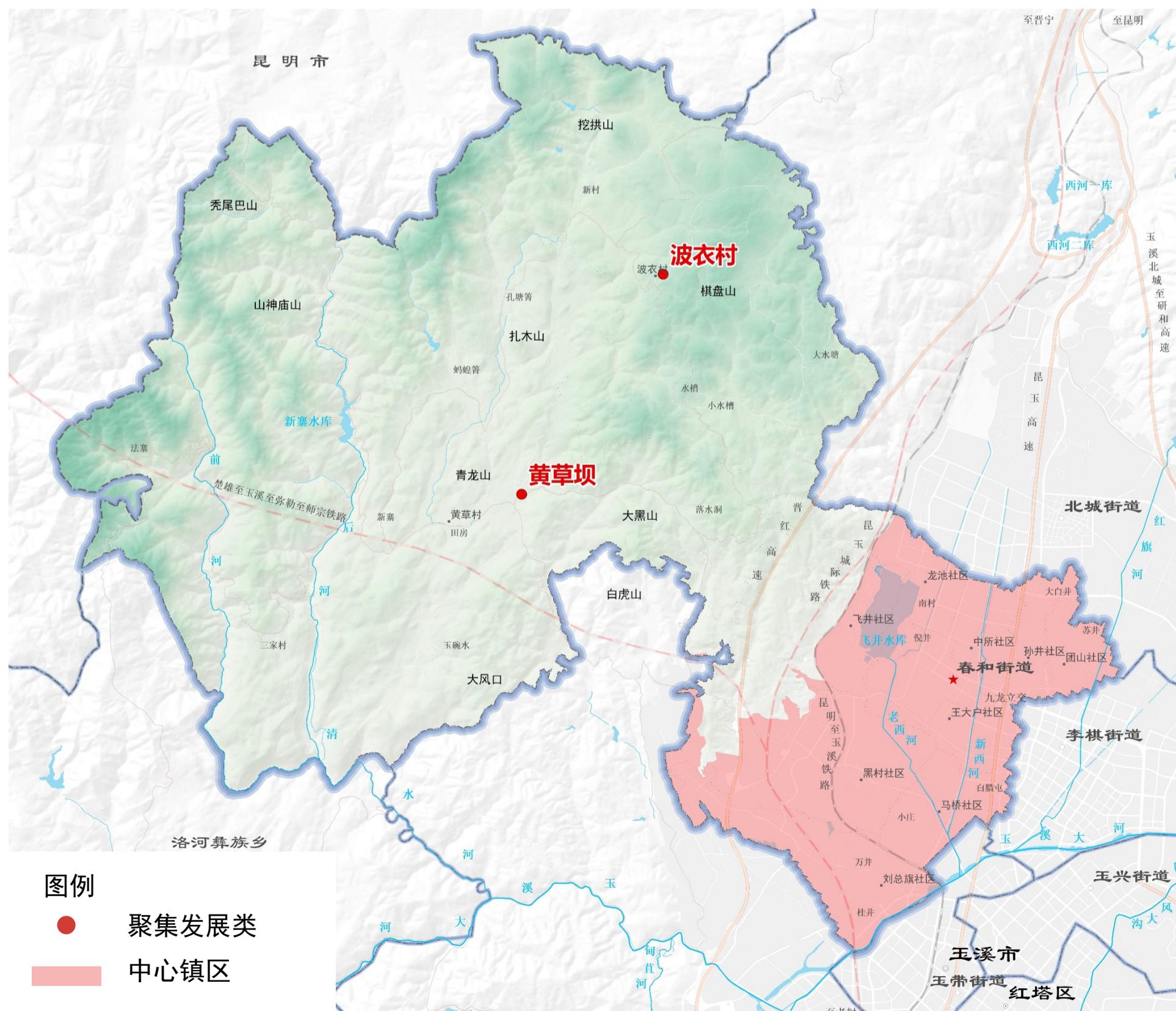


4.1 镇村体系与村庄布局优化

► 村庄分类引导

结合各社区、行政村的特征和资源条件，对各社区、行政村的村庄类型、职能定位进行规划引导，规划将黄草坝、波依行政村规划为聚集发展类村庄。

村民名称	村庄类型	职能分工
黄草坝	聚集发展类	以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变，挖掘历史文化传承保护与旅游相结合的发展路径
波衣		以传统农业为主导，逐步向现代农业转变，保护和挖掘革命遗迹，活化利用历史文化资源



4.2 构建城乡生活圈

充分结合社区管理边界、地形地貌、道路交通条件、居民点分布、生活出行特点和实际需要，构建城乡生活圈，合理布局街道级、社区级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防疫和社会福利等公共服务设施，明确自然村（集中据居民点）基本公共服务设施配件要求，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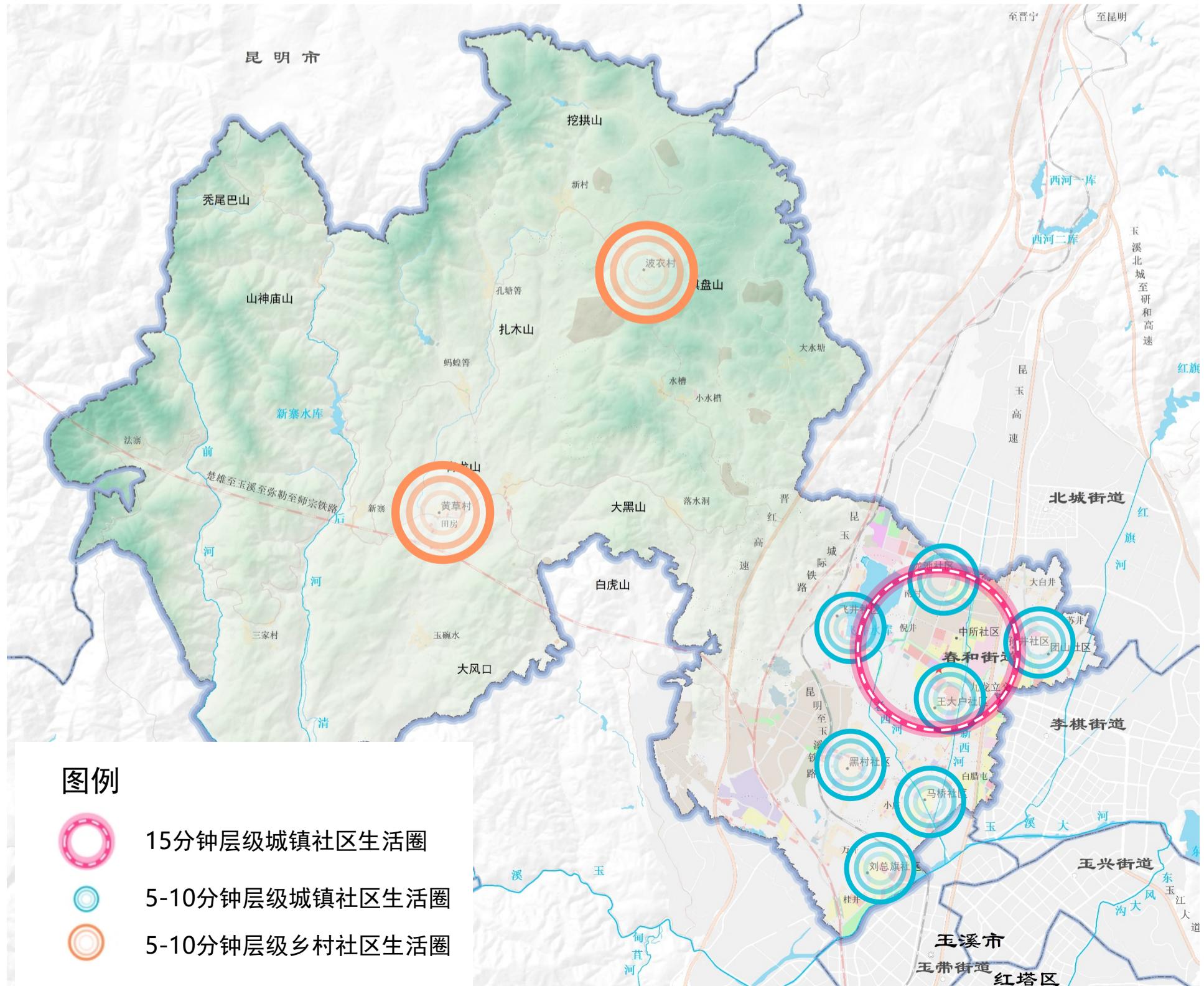
结合行政边界、地形地貌、道路交通等因素，构建乡镇（街道）15分钟层级社区生活圈1个，依托社区居委会构建城镇社区生活圈共7个，构建乡村社区生活圈共2个。

乡镇（街道）15分钟层级

依托中心镇区构建聚集文化、医疗、体育、教育、商业等设施，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行政村（社区）5-10分钟层级

结合社区生活圈服务半径配建村务室、卫生室、老年活动室、文化活动室、农家书屋、物流寄递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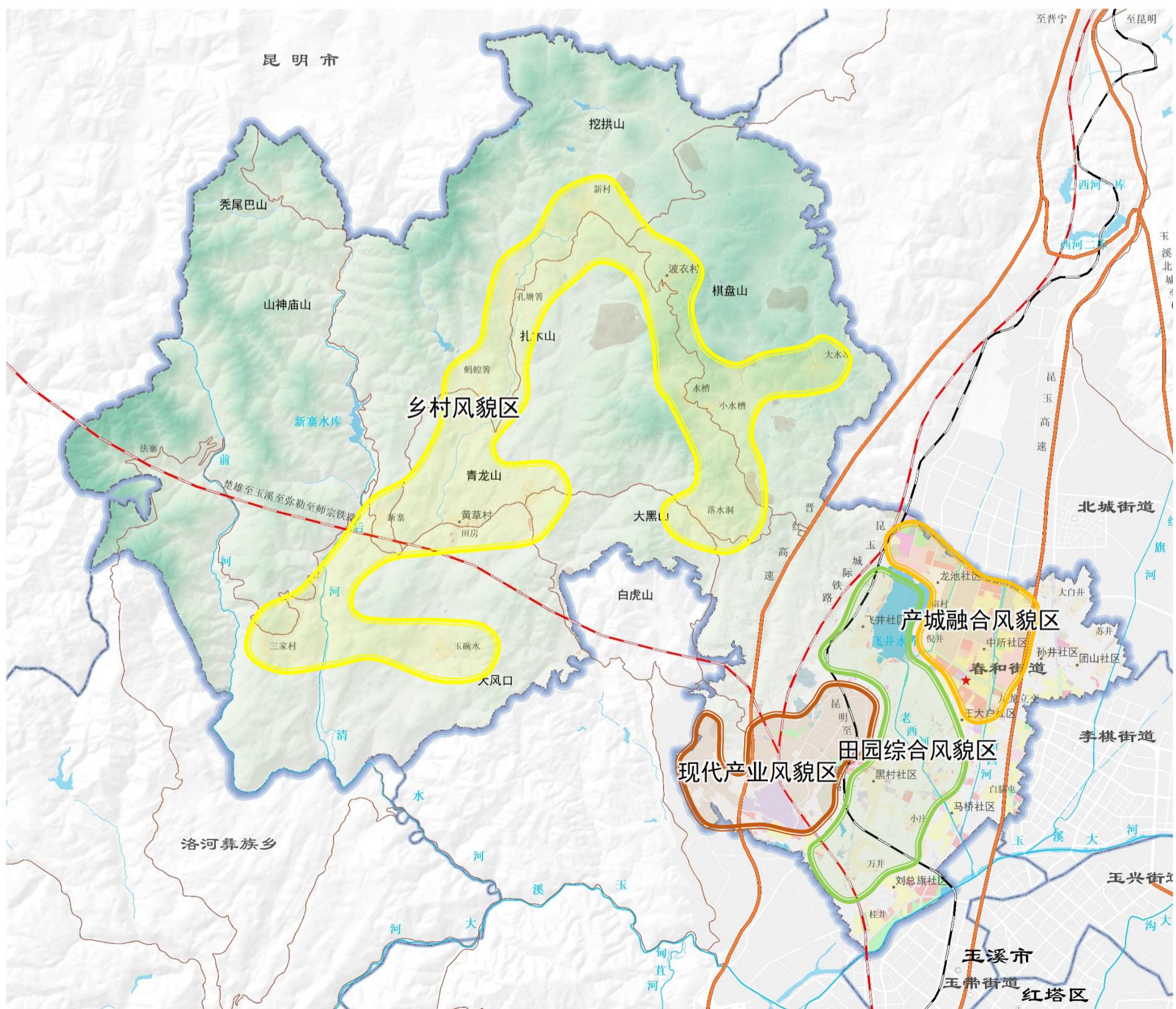
4.3 产业空间布局

围绕“一产提效、二产提速、三产提质”的原则，结合区域协同需求和自身特色资源，构建**高端先进制造业、城郊休闲农业和乡村特色文旅**三大产业板块，形成一、二、三产协调发展的绿色发展产业体系。



4. 4城乡风貌引导

依托春和街道现状独特的自然山水资源以及“**七分山水抱青云，三分坝田映日新**”的自然地貌特征，**构建风貌引导分区共4个**，分别结合云南红塔产业园区观音山片区形成现代产业风貌区，结合高新区九龙片区与春和集镇形成产城融合风貌区，结合田园综合体形成田园综合风貌区，结合黄草坝、波依行政村山区自然地貌特征形成乡村风貌区。



05

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5.1综合交通设施体系

5.2市政基础设施体系



5.1 综合交通设施体系

打造内场外联的综合交通体系，通过高速公路、铁路承接对外交通功能，利用一般公路衔接街道内部并加强城乡融合联系，利用现状乡道，延伸乡村末端交通需求。

交通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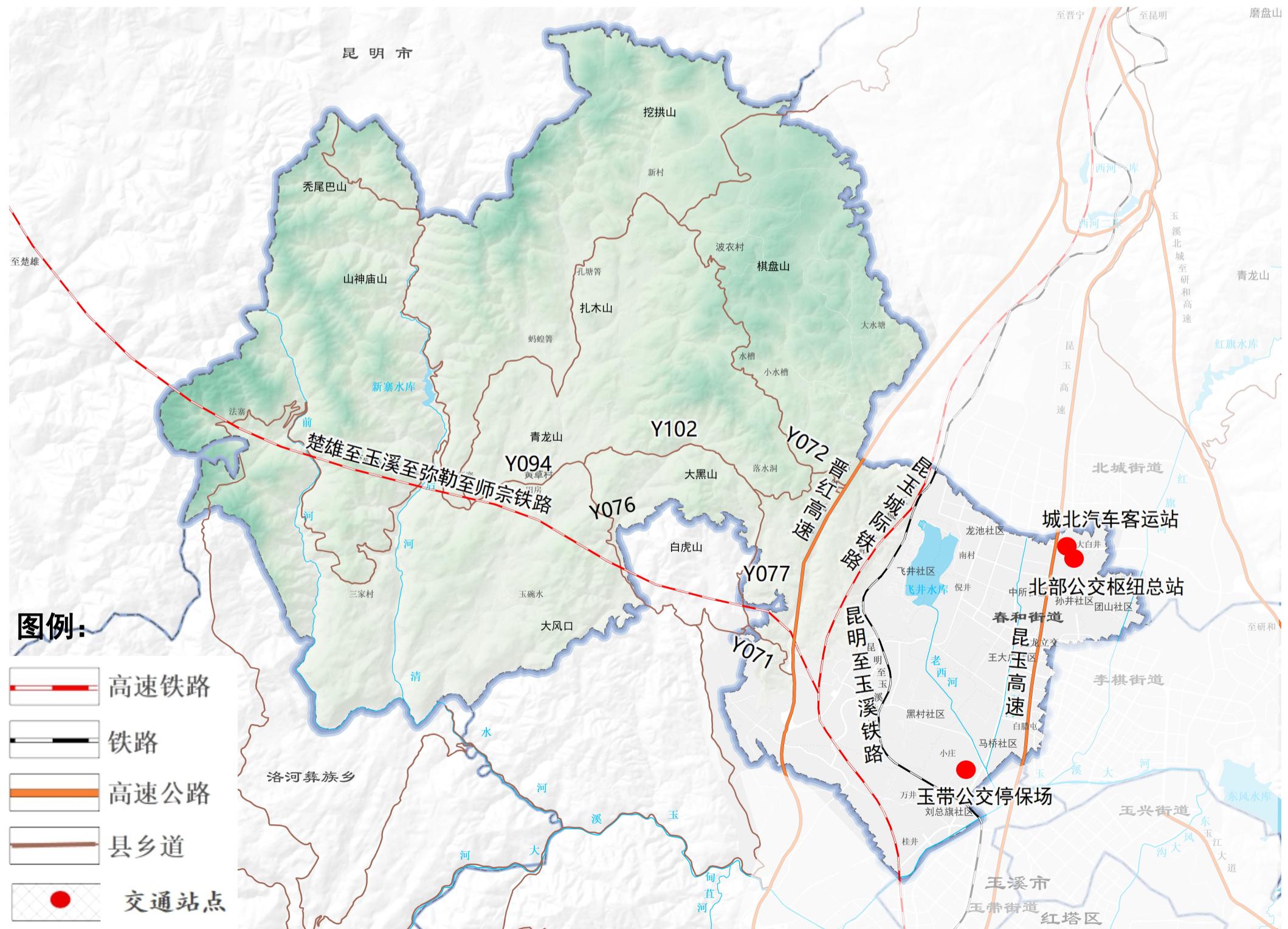
铁路：保留昆玉城际铁路、昆明至玉溪铁路，规划楚雄至玉溪至弥勒至师宗铁路

高速公路：保留晋红高速、昆玉高速（城区段远期改造为快速路）

一般公路：保留Y061、Y072、Y102、Y071、Y076、Y094等

重大交通站点：

规划城北汽车客运站、北部公交枢纽总站、玉带公交停保场



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5.2 市政基础设施体系

加强生态环境协同治理，构建开放智能、安全韧性新春和的基础设施保障体系。



① 给排水系统规划

完善供水设施建设，保证用水安全；推动城市排水系统，全面推进分流制排水体制。



② 电力系统规划

完善高压配电网架构，改善城市电源，积极推进光伏、风电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电应用。保留春和变电站，飞井变电站、彩虹变电站、九龙变电站，规划马桥变电站



③ 通信系统规划

推动“5G+双千兆”普及，加速数据中心、物联网、云计算等新型设施建设。保留现状玉溪中波台并保护其电磁环境。



④ 环卫系统规划

健全生活垃圾固废分类收运、处置体系，提升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打造“无废城市”。春和垃圾转运站、红塔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



⑤ 燃气系统规划

构建分片区、互补互配的供气网络，不断提高清洁能源在能源消费结构的比重。保留现状玉溪CNG储配站、玉溪门站、城北CNG标准站、烟厂调压站。

06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6.1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

6.2国土综合整治

6.3矿山生态修复



6.1 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

修复目标

到2035年，通过大力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点项目，全街道森林、湿地等自然生态系统状况实现健康稳定；全面提升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水平。

生态保护和修复重点区域

以生态保护红线、生态严重退化地区、国家级和省级重点生态功能区、飞井水库水源保护区等重点区域为主，加强水环境治理、石漠化治理、水土流失治理。加大对山水林田湖草保护和治理修复力度，突出特色，把保护森林、湿地作为首要任务，保护好森林、湿地、草原、河湖等绿色本底和生态价值。

生态修复重点工程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各生态要素，基于春和街道的资源环境特点及生态系统特征，围绕主要的生态环境问题，加大重点河库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力度，推进重点流域水土保持生态建设，推进中小河流、重要支流治理。在全街道开展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重大项目4个。

序号	工程名称	重点任务	建设时序
1	玉溪市红塔区飞井水库生态清洁小流域工程	重点流域水土保持。玉溪大河流域，预防治理水土流失。	2021-2025年
2	玉溪市新西河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新西河治理段北起中所小学（西河路），南至玉溪大河。本工程包括三部分，分别为河道工程、截污治污工程、景观工程。	2021-2025年
3	红塔区八里沟综合治理工程	河道整治8千米，项目主要对八里沟共8公里按照20年一遇洪水进行综合治理。	2021-2025年
4	九龙池水源保护地综合治理项目	2022-2024年植树30万株，其中2022年16万株，2023-2024年14万株。	2023-2024年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6.2 国土综合整治

国土综合整治目标

推进城乡统筹发展，大力实施国土综合整治，确保全面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和耕地补充任务。

国土综合整治重点区域

农用地整治重点区域主要位于春和街道黄草坝村、马桥社区、黑村社区。

国土综合整治重点工程

在全街道实施农用地整治重大工程，共计安排提质改造项目3个和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个，建设规模862.7公顷，通过实施土地平整、田间道路、灌溉排水等工程，对坡耕地进行提质改造，提升耕地质量，补充耕地数量。

序号	工程名称	重点任务	建设时序
1	红塔区春和街道黑村、马桥等3个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对基本农田进行建设，实施灌溉排水工程，改农业基础水利设施条件	2021-2025年
2	红塔区春和街道黄草坝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对基本农田进行建设，实施灌溉排水工程，改农业基础水利设施条件	2021-2025年
3	春和街道黄草坝村黄草坝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	对耕地进行提质改造，实施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等工程	2021-2023年
4	玉溪市红塔区春和街道黄草坝村蚂蝗箐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	对耕地进行提质改造，实施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等工程	2021-2025年
5	玉溪市红塔区春和街道黄草坝村孔塘箐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	对耕地进行提质改造，实施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等工程	2021-2025年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6.3 矿山生态修复

矿山修复目标

按照国家、省、市、区决策部署，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原则，因地制宜、多措并举，扎实开展春和街道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保护好绿水青山。

矿山生态修复重点工程

整合春和街道历史遗留矿山，实施矿山生态修复，共计安排矿山生态修复项目9个，建设总规模26.38公顷。结合生态功能修复和资源开发利用，按照“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宜草则草、宜建则建”的原则，推进以采空区回填、滑坡与泥石流治理、尾矿库与废石场加固、土地复垦与植被恢复为重点的矿山恢复治理。规划至2035年，完成全街道9个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序号	工程名称	重点任务	建设时序
1	红塔区春和街道清水塘采石场矿山修复项目	生态修复	2021-2025年
2	红塔区春和街道向阳采石场矿山修复项目	生态修复	2021-2025年
3	红塔区旭升硅皂土厂矿山修复项目	生态修复	2021-2025年
4	蚂蝗箐西南方向550米矿山修复项目	生态修复	2021-2025年
5	玉溪市春和办事处红砖厂矿山修复项目	生态修复	2021-2025年
6	玉溪市红塔区春和街道红砖厂矿山修复项目	生态修复	2021-2025年
7	玉溪市红塔区阳光高岭土加工厂矿山修复项目	生态修复	2021-2025年
8	玉溪市王大户二砖厂矿山修复项目	生态修复	2021-2025年
9	玉溪市王大户红砖厂矿山修复项目	生态修复	2021-2025年

07

中心镇区规划

7.1 规划分区与用地布局

7.2 公共服务设施

7.3 城市交通

7.4 市政基础设施

7.5 综合防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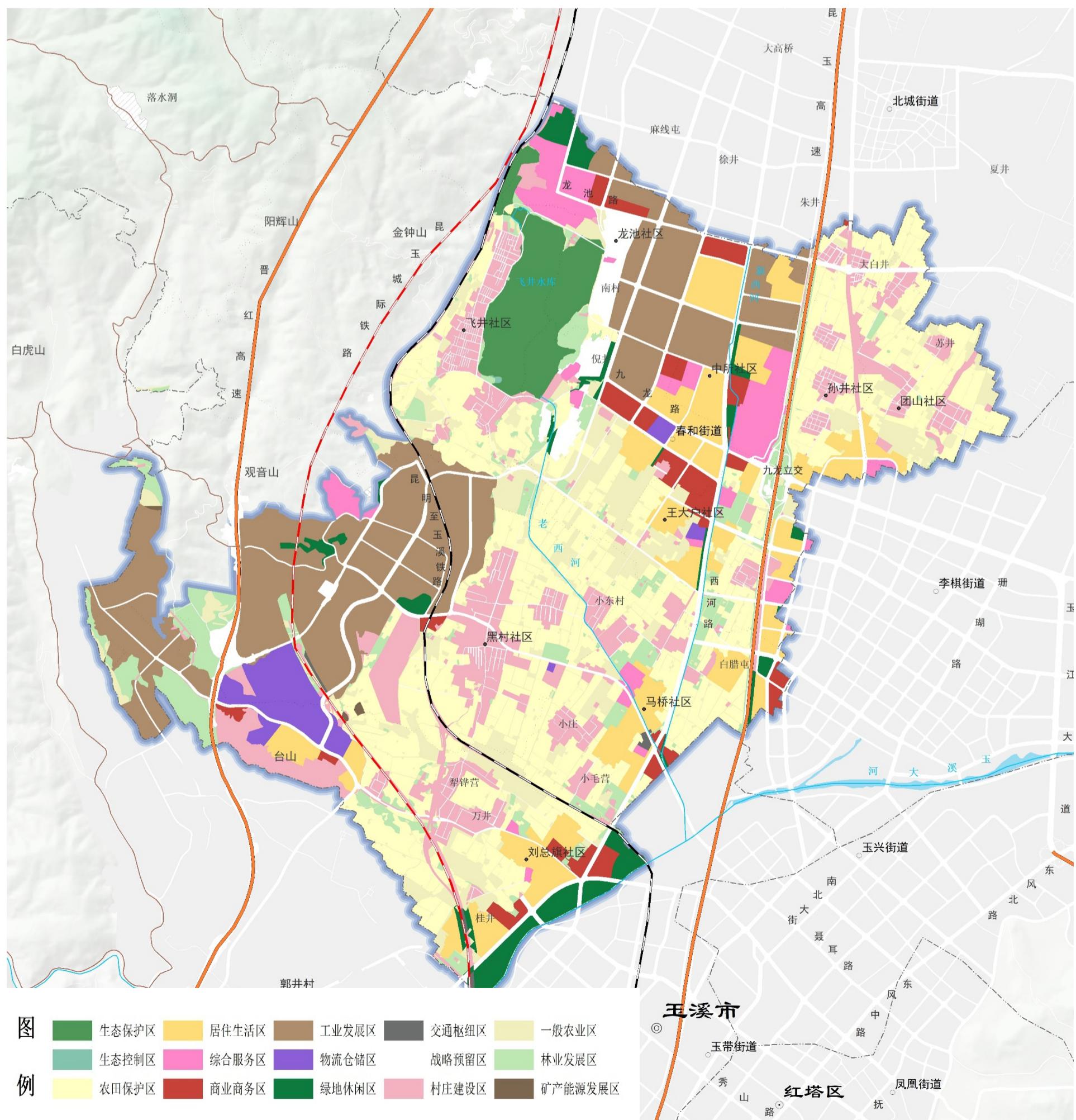


7.1 规划分区与用地布局

▶ 规划分区

规划分区划分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五个一级分区，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三个二级分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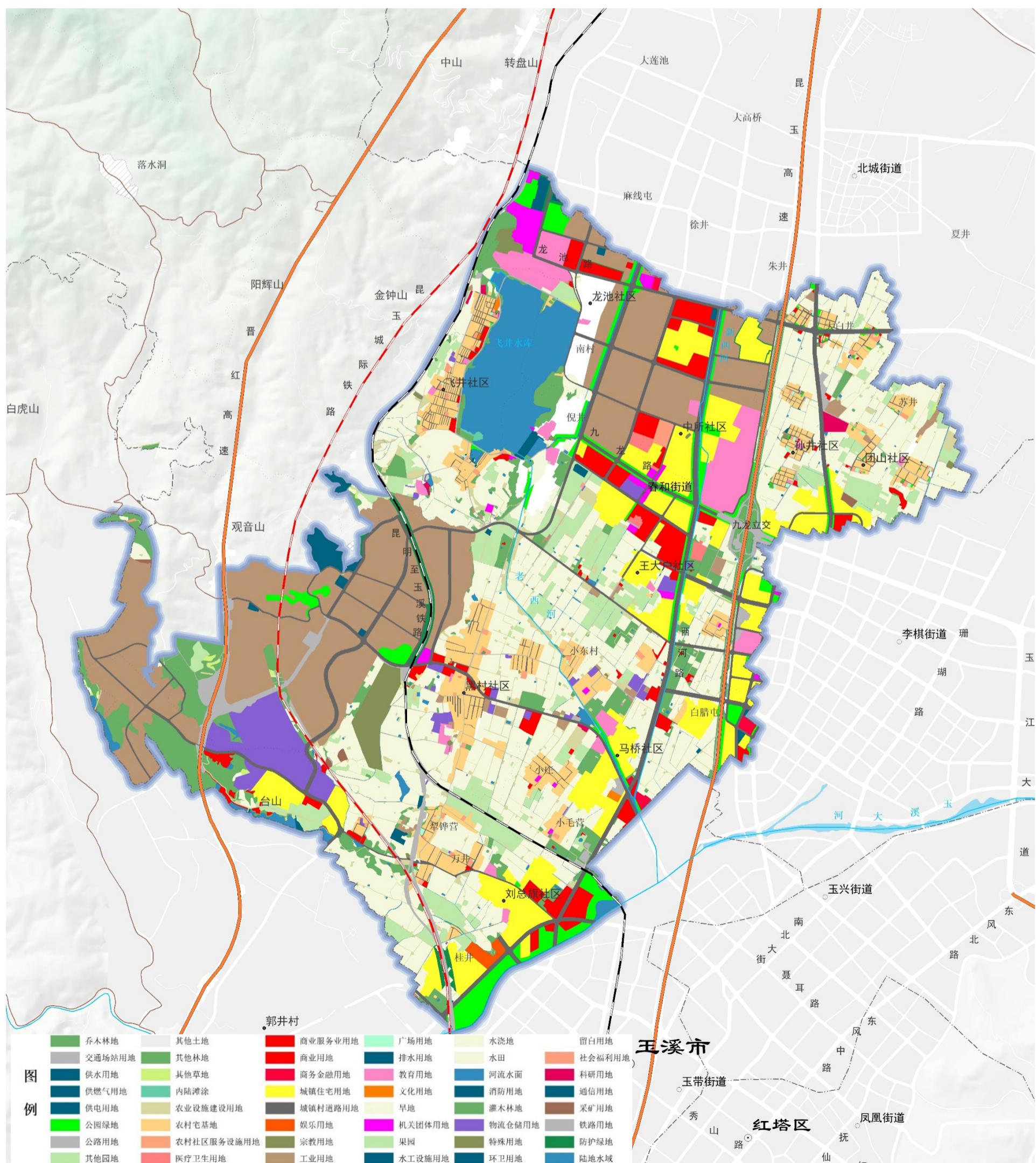
将全域用地用海规划分区中城镇集中建设区细化至三级分区，包括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工业发展区、物流仓储区、绿地休闲区、交通枢纽区、战略预留区八类分区。



7.1 规划分区与用地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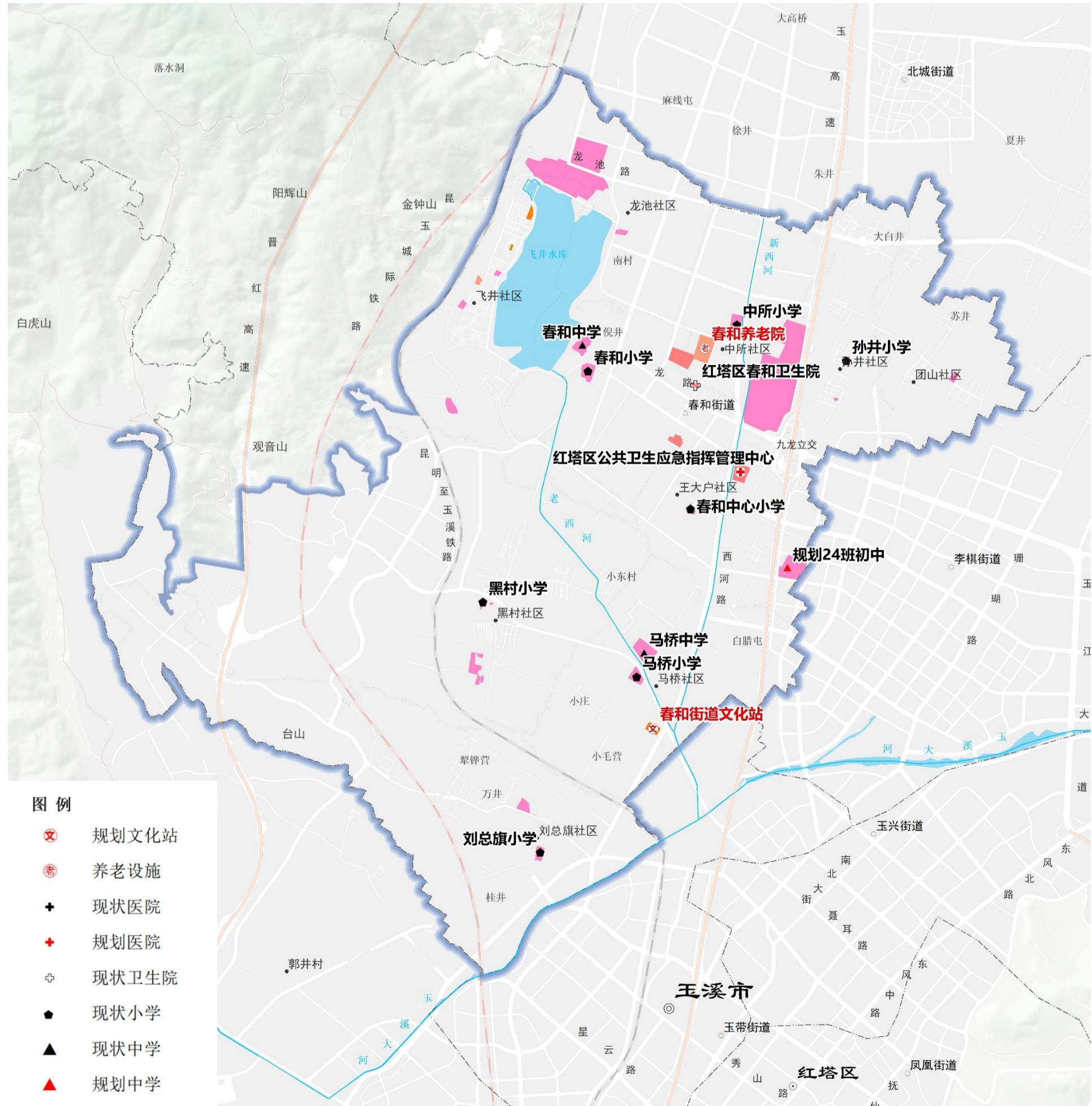
➤ 用地布局

规划用地布局优先满足产业园区未来发展需求，遵循总体布局和空间结构合理原则，确保居住、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商业服务业、工业、物流仓储、绿地与开敞空间形成布局协调和结构合理的用地布局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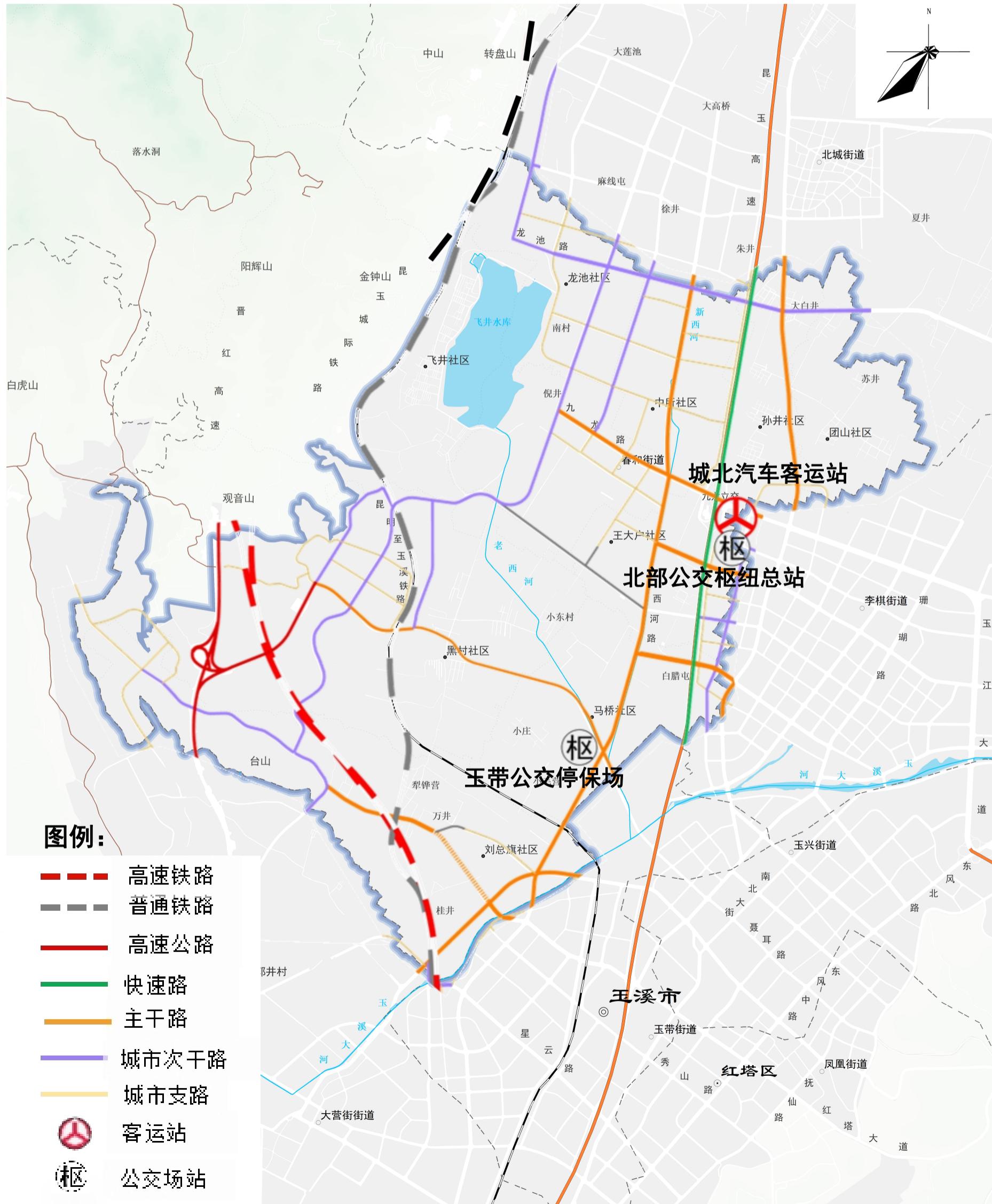
7.2 公共服务设施

合理集约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公共服务效率

**文化设施：**新建街道文化站1座**教育设施：**改扩建初中2所，新建初中1所，保留小学7所**体育设施：**新建大型多功能运动场地1处**卫生设施：**保留卫生院1处，新建公共卫生应急指挥管理中心1处**福利设施：**新建养老院1处、新建老年养护院1处

7.4 综合交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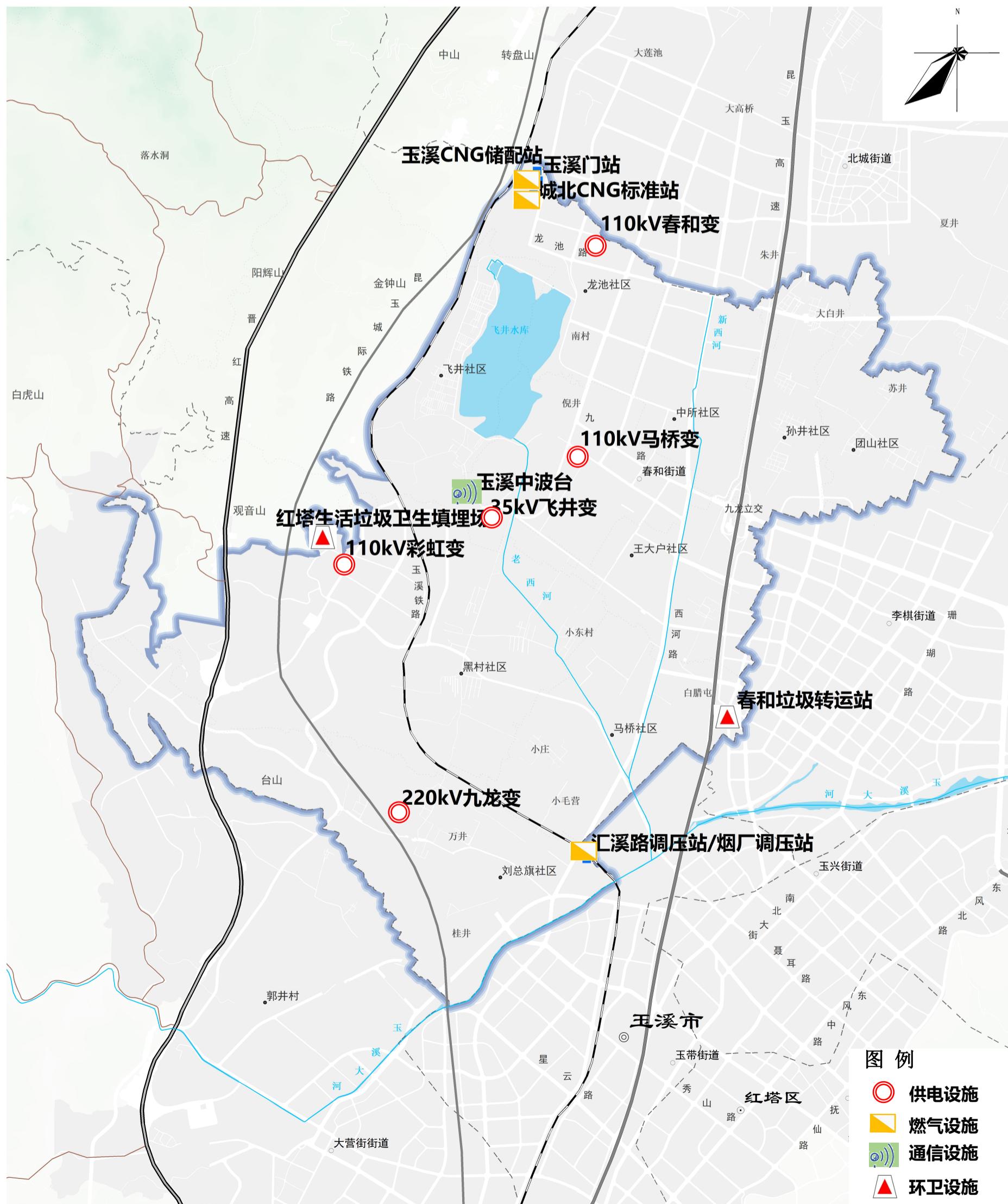
优化春和街道中心镇区道路网结构，尽量保证路网结构合理，符合交通出行需求，综合考虑过境交通、货运交通的需求，充分完善路网和交通的衔接，完善与乡村区域的联系，延伸与对外高快速交通的搭接。



7.5 市政基础设施

构建开放智能、安全韧性新春和的基础设施保障体系。重点保证能源、环境、通信等方向的设施布置，加强对红塔西北方向的市政设施支撑。

保留现状玉溪CNG储配站、玉溪门站、城北CNG标准站、烟厂调压站、春和变电站，飞井变电站、彩虹变电站、九龙变电站、玉溪中波台。规划马桥变电站、春和垃圾转运站、红塔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



7. 6综合防灾

明确防灾减灾标准、划定防灾减灾分区、建立灾害预警及协调机制、完善防灾减灾设施建设、加强地质灾害防治、严格管控重大污染源、危化品。

防灾空间格局



中心城区综合防灾，结合用地布局，安排防灾设施，依托高快速路、主次干道布局应急通道，推动平急两用设施改造、建设，提升应对重特大事故的快速高效救援能力。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优化空间布局。

防洪排涝



防洪标准：春和中心镇区50年一遇；

排涝标准：春和中心镇区20年一遇设计暴雨不成灾。

抗震防灾



应急避难场所在城镇范围内服务全覆盖。紧急避震疏散场所按照人均避难面积不小于1.0平方米，固定避震疏散场所按照人均避难面积不小于2.0平方米，**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1.8平方米**，重大建设工程和可能发生严重次生灾害的建设工程，必须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



消防救援

城市建成区每个消防站接到出动指令后5分钟内可以到达其辖区边缘为原则，辖区面积一级普通消防站不应大于7平方千米，二级普通消防站不应大于4平方千米，近郊区不应大于15平方千米。片区保留现状高新西河北路消防救援站，规划新增观音山消防救援站以覆盖观音山片区。

08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8.1规划实施传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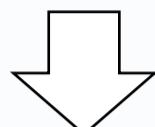
8.2实施保障措施



8.1 规划实施传导

云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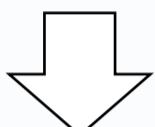
传导



落实

玉溪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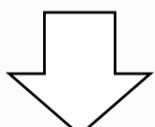
传导



落实

玉溪市红塔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传导



落实

红塔区春和街道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传导落实

协调

约束性指标
主导功能
重要控制线
重大设施

详细规划

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
城镇开发边界外：村庄规划
特殊单元的详细规划

特定行业、区域专项规划

8. 2 实施保障措施

➤ 健全完善主体功能区战略实施的配套政策

发挥财政转移支付的导向作用

强化产业发展政策的作用

落实差别化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政策

➤ 建立健全保障规划实施的机制体制

强化规划实施组织保障

落实建立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

全面落实用途管制

细化完善公众参与和监督机制

加强规划实施监督考核

